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市盈率规定为多少~求助，拟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识吧

一、上市公司注入资产的净资产收益率水平要求，具体是哪一项制度？

应该依据这个《关于上市公司增发新股有关条件的通知》：“为完善对上市公司增发新股行为的约束机制，现对上市公司增发新股的有关条件作出补充规定。

上市公司申请增发新股，除应当符合《上市公司新股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外，还应当符合以下条件：一、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10%，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与扣除前的净利润相比，以低者作为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依据。

二、增发新股募集资金量不超过公司上年度未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三、发行前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报表中的资产负债率不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完工进度不低于70%。

五、增发新股的股份数量超过公司股份总数20%的，其增发提案还须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流通股（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股份总数以董事会增发提案的决议公告日的股份总数为计算依据。

六、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最近12个月内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上市公司的个人、法人或其他组织（以下简称“实际控制人”）及关联人占用的情况。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在最近12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公开批评或者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八、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报表不存在会计政策不稳健（如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比例过低等）、或有负债数额过大、潜在不良资产比例过高等情形。

九、上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为其实际控制人及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整改已满12个月。

十、符合《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购买、出售、置换资产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1]105号）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的上市公司，重组完成后首次申请增发新股的，其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6%，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本通知第一条的有关规定计算；

其增发新股募集资金量可不受本通知第二条的限制。

”《中国证监会股票发行核准程序》，详见公开发行股票（A股、B股）核准、【关于依据、条件、程序、期限的规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暂行办法》，详见公开发行股票（

A股、B股)核准、【关于依据、条件、程序、期限的规定】。

《证券法》第16条：“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者国务院授权的部门应当自受理证券发行申请文件之日起三个月内作出决定；

不予核准或者审批的，应当作出说明。

”

二、新规下如何操作重组股

中国证监会近日发布《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与配套融资相关规定的决定（征求意见稿）》，从三方面明确规定了借壳上市的条件：要求拟借壳对应的经营实体持续经营时间应当在三年以上，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均为正数且累计超过2000万元；

借壳上市完成后，上市公司应当符合证监会有关治理与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借壳上市应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征求意见稿》出台后的一周内，ST四维、华芳纺织、福建南纸和辽通化工相继公告宣布取消重大重组，这对于热衷重组股炒作的投资者来说无疑是个打击。

在此背景下，我们该如何操作重组股？这里我简单谈几点认识。

证监会此次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总的来说，借壳标准趋严。

而且在借壳和IPO趋同的规范下，很多上市公司的壳价值降低了，因为如果一个借壳主体的盈利情况达到规范要求的话，显然IPO的难度和成本要比借壳低。

以前我们经常看到一些虚假的借壳重组案例的发生，随着股价的异常波动，少数人借助虚假信息获利，而最终损失的都是不明真相的中小投资者。

比如前几年有一家公司公告某钾肥公司借壳，结果通过网络搜索可以发现那家所谓的借壳公司正在招聘从总经理到前台的所有员工，也就是说那个所谓的有巨量钾肥储量的公司刚刚设立。

这样的公司借壳显然蕴藏着巨大风险，而如果一家持续经营甚至有稳定盈利的公司借壳，对投资者来说才是真正的福音。

对于目前处于停牌阶段的个股，相关投行肯定要针对新规重新审核自己的方案，对于不符合规定的重组方案，取消的可能性较大。

而对于正在准备实施重组的公司来说，可能需要对原有方案做些调整，会影响原有的重组实施进程。

特别是按照盈利条件的限制来看，很多预期矿产项目借壳的热门计划存在很大变数，因为多数矿产尚未开发根本难谈盈利。

不过，千万不能低估了国人的智力，有政策就会有对策，我相信很多不符合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会采用一些手段规避重大资产重组新规。

同时，我也了解到，本次新规对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些限制，已在实际操作中参考，这次只是明文规范罢了。

大部分资产重组方案在设计时会合理规避重大重组的方式，因此类似于以“蚂蚁搬家”式的资产注入方式，逐步达到借壳目的解决问题的，未来肯定不在少数。

因此，我们不能完全认为借壳很难了，而是虚假借壳的游戏很难了；

对于真正想借壳的，还是可以借助一些技术手段达到目的。

新规之下，新股东可能无法利用增发股份购买资产一步达到控股地位，那么他可能转为从二级市场逐步增持或者举牌某些企业，达到获得控制权目的，继而再不断注入优质资产。

因此，未来二级市场上某些重组股的重组方可能会花些时间和成本在二级市场上有所动作。

目前，一些公司的股东正发生着比较明显的变化，实际控制人可能易手，我们可以从中捕捉一些交易性机会。

另外，还要关注对于资产重组完成后某些公司的补漏机会。

参照新规，某些已完成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仍然存在着较大的关联交易或同业竞争的，股东可以要求他们尽早解决这些问题。

这一过程可能是公司资产进一步优化的过程，投资者也可以重点关注。

总之，重组新规之后，对于重组机会的把握确实是要求更加高了，技术性更加强了，但是对于投资者的安全边际显然也增强了，以重组为幌子来忽悠的难度加大了，简单判断一下就可以知道哪些是臆造的，哪些可能是真的。

而操作重组股，最重要的还是从公开渠道获得信息去分析判断，做一个大概率的投资决策。

三、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的介绍

为配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53号）的实施，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行为，促进上市公司做好决策环节的工作，提高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我会制定了《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现予公告，请各上市公司、相关机构和个人遵照执行。

四、证监会规定借壳上市，并购重组市盈率不得超过多少倍

没有关于市盈率的规定。

关于借壳，证监会2113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12条规定，上市公司向收购人购买的资产总额，占上年度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100%以上。所购资产对应的经营实体持续经营时间应当在3年以上，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均回为正数且累计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没有关于市盈率的规定。

五、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的介绍

目前现行的资产评估的法律及准则如下：基本准则及中评协2022年30-54号2022年10月1日开始执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22）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22]43号）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22]30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22]31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22]32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22]33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22]34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报告（中评协[2022]35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22]36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22]37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22]38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22]39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珠宝首饰（中评协[2022]40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森林资源资产（中评协[2022]41号）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22]42号）金融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22]43号）知识产权资产评估指南（中评协[2022]44号）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中评协[2022]45号）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22]46号）文化企业无形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22]14号）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22]47号）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22]48号）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22]49号）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22]50号）商标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22]51号）金融不良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22]52号）投资性房地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22]53号）实物期权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22]54号）资产评估机构以投标方式承接评估业务指导意见（中评协[2022]223号）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号——金融企业评估中应关注的金融监管指标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2号——金融企业首次公开发行上市资产评估方法选用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3号——金融企业收益法评估模型与参数确定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4号——金融企业市场法评估模型与参数确定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5号——寿险公司内部精算报告及价值评估中的利用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评估报告披露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7号——中小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

六、求助，拟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发行人最近3年内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2008〕第3号，说的是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的认定。

而且是适用于同一控制下。

如果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导致拟被收购的企业的营业收入占收购企业营业收入的50%以上，应该如何操作。

运行几年？

七、到2022年，我国资产评估行业正式发布的资产评估准则有多少项

目前现行的资产评估的法律及准则如下：基本准则及中评协2022年30-54号2022年10月1日开始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22）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22]43号）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22]30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22]31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22]32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22]33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22]34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报告（中评协[2022]35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22]36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22]37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不动产（中评协[2022]38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22]39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珠宝首饰（中评协[2022]40号）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森林资源资产（中评协[2022]41号）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22]42号）金融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22]43号）知识产权资产评估指南（中评协[2022]44号）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中评协[2022]45号）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22]46号）文化企业无形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22]14号）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22]47号）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22]48号）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22]49号）著作权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22]50号）商标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22]51号）金融不良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22]52号）投资性房地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22]53号）实物期权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22]54号）资产评估机构以投标方式承接评估业务指导意见（中评协[2022]223号）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号——金融企业评估中应关注的金融监管指标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2号——金融企业首次公开发行上市资产评估方法选用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3号——金融企业收益法评估模型与参数确定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4号——金融企业市场法评估模型与参数确定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5号——寿险公司内部精算报告及价值评估中的利用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评估报告披露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7号——

—中小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

八、重大资产重组获得有条件通过的股票会下跌吗

只能说有可能啊

九、重组工作中多少比例就会触及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上市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营业收入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三）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

购买、出售资产未达到前款规定标准，但中国证监会发现存在可能损害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的，可以根据审慎监管原则责令上市公司按照本办法的规定补充披露相关信息、暂停交易并报送申请文件。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参考文档

[下载：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市盈率规定为多少.pdf](#)

[《股票能提前多久下单》](#)

[《股票正式发布业绩跟预告差多久》](#)

[《股票除权除息日多久》](#)

[《一只股票停牌多久》](#)

[《股票大盘闭仓一次多久时间》](#)

[下载：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市盈率规定为多少.doc](#)

[更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市盈率规定为多少》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read/46140682.html>